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函

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9號  
承辦單位：競技運動科  
承辦人：陳香吟  
電話：07-7229449轉305  
電子信箱：ausubel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競技運動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運競字第11031437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有關貴會游泳委員會110年11月26日至28日辦理「110年議長盃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」防疫計畫書，經本局審查合格，請確實依所提防疫計畫及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會游泳委員會110年11月24日提送旨揭賽事防疫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活動現場飲食乙節，僅得在原位進行，避免交談，飲食完必須需立即戴上口罩，請落實現場宣導。
- 三、檢附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16日公告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乙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體育總會

副本：本局競技運動科、運動設施科

# 局長侯尊堯